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INE
PINE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松景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79)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佈**

松景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連同二零二三年同期之比較數據及相關解釋附註。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140,048	127,559
銷售成本		<u>(138,043)</u>	<u>(126,069)</u>
毛利		2,005	1,490
其他收入		6	26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104)	1,051
出售附屬公司時收益	10	—	57,412
銷售及分銷開支		(693)	(340)
一般及行政開支		<u>(7,540)</u>	<u>(7,346)</u>
經營(虧損)/溢利		(6,326)	52,293
融資成本		<u>(26)</u>	<u>(78)</u>

* 僅供識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附註			
除稅前(虧損)／溢利	4	(6,352)	52,215
所得稅開支	5	(255)	(372)
期內(虧損)／溢利		(6,607)	51,843
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因換算海外業務而產生的匯兌差額		(1,139)	401
於出售附屬公司後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外幣 換算儲備		—	1,346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1,139)	1,747
期內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7,746)	53,590
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6,827)	52,458
—非控股權益		220	(615)
		(6,607)	51,843
應佔期內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7,934)	54,210
—非控股權益		188	(620)
		(7,746)	53,590
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及攤薄(港元)	7	(0.005)	0.040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四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7	224
使用權資產		–	462
無形資產		2,492	2,672
		<u>2,679</u>	<u>3,358</u>
流動資產			
存貨		190	–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8	2,260	3,190
可收回稅項		260	260
銀行結存及現金		75,327	83,646
		<u>78,037</u>	<u>87,096</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9	1,485	1,374
合約負債		162	1,864
來自一名董事的貸款		107	124
應付稅項		319	227
租賃負債		–	476
		<u>2,073</u>	<u>4,065</u>
流動資產淨值		<u>75,964</u>	<u>83,031</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78,643</u>	<u>86,389</u>
資產淨值		<u>78,643</u>	<u>86,389</u>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四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附註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32,670	132,670
儲備	<u>(56,948)</u>	<u>(49,014)</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75,722	83,656
非控股權益	<u>2,921</u>	<u>2,733</u>
總權益	<u><u>78,643</u></u>	<u><u>86,389</u></u>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根據百慕達公司法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點位於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本公司於香港的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中環德輔道中88-98號中環88 12樓B室。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以本集團之品牌名稱製造及銷售市場視頻圖像顯示卡及其他電腦零件、分銷其他製造商之電腦零件及消費性電子產品及其他、貿易業務以及提供電腦軟硬件及系統開發服務。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除非另有說明，所有數值已約整至最接近之千位數。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本期間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未載有年度財務報表所需的所有資料及披露事項，且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同。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採納所有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且與其營運有關及自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開始的會計年度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於本期間，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導致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方式及本期間以及過往期間報告的賬目有任何重大變動。

本集團並未提前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惟尚未可判斷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是否將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而言，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資料側重於本集團經營分部所交付的貨品或提供的服務類型。

本集團目前分為四個經營分部，即銷售本集團品牌產品；銷售其他品牌產品；貿易業務；及提供電腦軟硬件及系統開發服務。該四個經營分部構成主要營運決策者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定期檢討有關本集團各分部之內部報告之基準。於達致本集團之可呈報分部時概無匯集由主要營運決策者識別之經營分部。具體而言，本集團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下之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如下：

本集團品牌產品	–	以本集團之品牌名稱製造及銷售市場視頻圖像顯示卡及其他電腦零件
其他品牌產品	–	分銷其他製造商之電腦零件及消費性電子產品及其他
貿易業務	–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貿易業務
電腦軟硬件及系統開發服務	–	於中國提供電腦軟硬件及系統開發服務

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未經審核收益及業績及其比較數據之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本集團 品牌產品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 品牌產品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貿易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電腦軟硬件 及系統開發 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綜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u>19</u>	<u>109,098</u>	<u>29,579</u>	<u>1,352</u>	<u>140,048</u>
分部業績	<u>3</u>	<u>815</u>	<u>47</u>	<u>487</u>	1,352
利息收入					6
未分配企業開支					(7,684)
融資成本					<u>(26)</u>
除稅前虧損					<u>(6,352)</u>

二零二三年

	本集團 品牌產品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 品牌產品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貿易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電腦軟硬件 及系統開發 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綜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u>-</u>	<u>101,363</u>	<u>24,965</u>	<u>1,231</u>	<u>127,559</u>
分部業績	<u>(11)</u>	<u>938</u>	<u>204</u>	<u>(1,510)</u>	<u>(379)</u>
利息收入					26
出售附屬公司時收益(附註10)					57,412
未分配企業開支					(4,766)
融資成本					<u>(78)</u>
除稅前溢利					<u><u>52,215</u></u>

4. 除稅前(虧損)/溢利

本集團於本期間的除稅前(虧損)/溢利乃於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列報：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無形資產攤銷	142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7	49
使用權資產折舊	462	509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6)	(26)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薪金、花紅及津貼	5,616	4,88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45	132
	<u><u>5,761</u></u>	<u><u>5,016</u></u>

5. 所得稅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255	372
遞延稅項	—	—
所得稅開支	<u>255</u>	<u>372</u>

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香港利得稅根據兩級利得稅稅率制度計算。首2,000,000港元估計應課稅溢利按8.25%的稅率徵稅，而餘下估計應課稅溢利則按16.5%的稅率徵稅。本集團已選擇其中一間香港附屬公司應用兩級利得稅稅率。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

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的稅項支出乃根據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的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按其現行稅率計算。

6. 股息

於本期間概無派付或建議派付股息(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無)。董事不建議派發本期間之股息(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無)。

7. 每股(虧損)/盈利

本期間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為每股0.005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每股盈利約0.04港元)，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約6,827,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溢利約52,458,000港元)除以本期間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約1,326,702,000股(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約1,326,702,000股)計算。

於本期間，所有潛在普通股的影響均為反攤薄影響(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反攤薄影響)。

8.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向其貿易客戶提供90至180日(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90至180日)之信貸期。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收款項(已扣除呆賬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1至30日	36	193
31至60日	756	—
61至90日	387	—
90日以上	—	—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1,179	193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081	2,997
	2,260	3,190

於本期間，並無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已被抵押，以作為本集團獲授一般銀行融資之抵押品(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無)。

9.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以下為按發票日期呈列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1至30日	5	—
31至60日	—	—
61至90日	—	—
90日以上	—	—
貿易應付款項	5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480	1,374
	1,485	1,374

有關採購貨品之平均信貸期為30至60日(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30至60日)。

10. 出售附屬公司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於本期間概無附屬公司出售。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本集團與買方訂立協議，以出售附屬公司才冕有限公司（「才冕」）100%股權及相關股東貸款，總現金代價為100美元（「出售事項」）。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完成。

有關出售事項詳情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的公佈。才冕及其附屬公司於出售事項完成日期的負債淨額如下：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二十二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	98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3,700
合約資產及合約成本	221
銀行結存及現金	3,482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13,659)
應付集團公司款項	(135,733)
合約負債	(527)
銀行借款	(1,126)
應付稅項	(2,475)
已出售負債淨額	<u>(146,019)</u>
出售附屬公司時收益	
已收代價	1
已轉讓股東貸款	(135,733)
非控股權益	48,471
於出售時撥回匯兌儲備	(1,346)
已出售負債淨額	<u>146,019</u>
	<u>57,412</u>
出售附屬公司產生的現金流出量淨額	
已收現金代價	1
已出售銀行結存及現金	<u>(3,482)</u>
	<u>(3,481)</u>

管理層之討論及分析

松景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連同二零二三年同期之比較數據及相關解釋附註。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本期間的收益約為140,048,000港元，較二零二三年同期約127,559,000港元增加約9.8%。於本期間，收益增加主要由於其他製造商之電腦零件及消費性電子產品以及其他的銷量及塑膠原料貿易的增加所致。

於本期間，本集團自銷售其他製造商之電腦零件及消費性電子產品以及其他產生收益約109,098,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約101,363,000港元)及於本期間自塑膠原料貿易獲得收益約29,579,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約24,965,000港元)。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毛利由二零二三年同期的約1,490,000港元增至本期間的約2,005,000港元，而毛利率由二零二三年同期的約1.2%增至本期間的約1.4%。本期間的毛利增加主要由於銷量增加。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於本期間，本集團的其他虧損淨額約為104,000港元，而二零二三年同期則為其他收入淨額約1,051,000港元。該轉變主要是由於外幣的不利波動，尤其是人民幣貶值，而人民幣是本集團經營活動中使用的主要貨幣之一。

出售附屬公司時收益

於本期間，本集團並無錄得任何出售附屬公司，而二零二三年同期則錄得出售附屬公司收益約57,412,000港元。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期間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0及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的公佈。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銷售及營銷人員的薪金以及強制性公積金的僱主供款。由於本期間銷售人員人數增加，本集團於本期間的銷售及分銷開支增加約103.8%至約693,000港元，而二零二三年同期則約為340,000港元。

一般及行政開支

一般及行政開支主要包括與本集團管理及行政人員有關的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辦公開支、使用權資產折舊、差旅及其他開支。本集團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由二零二三年同期約7,346,000港元增至本期間約7,540,000港元，增幅約為2.6%。該增加主要由於本期間員工人數增加所致。

期內(虧損)/溢利

本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6,827,000港元，而二零二三年同期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52,458,000港元。由盈轉虧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於本期間並無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而於二零二三年同期則確認有關出售收益約57,412,000港元所致。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採取審慎的現金及財務管理政策。為求更有效控制成本及盡量降低資金成本，本集團的財資活動均為集中管理，而現金一般會存放於香港和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銀行。

本集團的資金維持於穩建的財務資源水平。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動資產淨值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分別約為75,964,000港元及約75,722,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分別約83,031,000港元及約83,656,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資產淨值包括銀行結存及現金約75,327,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約83,646,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尚未償還銀行借款(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無)。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的比率)約為38倍(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約21倍)。

本集團繼續維持穩健的財務及現金狀況。本公司於本期間並無進行任何通過發行本公司新股份集資的活動。

本集團資產抵押

本集團於本期間並無任何資產抵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無)。

本公司股本及資本結構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1,326,701,739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已發行普通股(「股份」)(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1,326,701,739股股份)。

資本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基於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的資本負債比率為約3%(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約4%)。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貨幣資產、負債及交易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本集團主要面臨人民幣外匯風險，並可能影響本集團之表現。本集團定期審閱資產和負債的結餘以及交易的計值貨幣，以盡量減少本集團面臨的外幣風險。於本期間，概無用作對沖之金融工具。董事認為本集團就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面臨的交易風險保持在可接受水平。

業務回顧

於回顧期內，中國內地及香港的經濟於後疫情時期繼續保持溫和增長。過去一年，全球市場表現出顯著的韌力。然而，本集團的經營環境仍極為複雜；整體而言，日趨緊張的地緣政治局勢正考驗著本集團的韌性。歐洲及中東的地緣政治衝突，以及中美貿易緊張局勢升級，導致全球貿易合作出現衰退，令環球貿易轉向地緣政治結盟貿易。

本集團品牌產品

本集團品牌產品於本期間的分部收益及分部溢利分別約為19,000港元及約為3,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同期：無分部收益及分部虧損約為11,000港元)。

於本期間，本集團透過的網上銷售平台開始銷售其品牌產品。展望未來，本集團計劃利用其網上銷售平台進一步發展此業務分部，同時積極開拓其他可行的銷售渠道。本集團致力提升其品牌形象、擴大客戶基礎及優化銷售策略，以實現此分部的可持續增長。

其他品牌產品

其他品牌產品於本期間的分部收益及分部溢利分別為約109,098,000港元及約815,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同期：分部收益約為101,363,000港元及分部溢利約為938,000港元)。

本集團於該分部下銷售的產品一般分為(i)銷售其他製造商的電腦零件(「其他電腦零件」)及(ii)銷售消費性電子產品，包括手機、筆記本電腦、平板電腦、安全攝像頭、無線鼠標、USB閃存盤、外置硬盤、打印機及顯示器(「其他電子產品」，連同其他電腦零件，統稱「其他產品」)。

其他產品主要銷售予亞洲各地的分銷商及零售商。董事認為，透過向分銷商及零售商銷售產品，本集團可維持穩定利潤及取得較高銷量。與直接向個別終端客戶銷售相比，該方法亦有助本集團節省時間及降低成本。本集團致力於未來期間吸引新客戶，以多元化及擴大現有客戶群。憑藉本集團銷售團隊在業內的業務網絡，本集團能夠在逐步擴大客戶群的同時維持其與現有客戶的關係。

董事認為，(i)本集團在中國電腦零件及電子產品行業的悠久經營歷史；(ii)與其供應商及客戶的密切關係；及(iii)經驗豐富的專業管理團隊，是使本集團能夠恢復先前於電腦零件及電子產品行業的市場地位並掌握電腦零件及電子產品市場未來增長的關鍵因素。

貿易業務

貿易業務於本期間的分部收益及分部溢利分別為約29,579,000港元及約4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同期：分部收益約24,965,000港元及分部溢利約204,000港元)。

該分部業務的收益來自銷售塑膠原料。鑑於疫情後中國經濟活動自二零二三年一月起逐步恢復，各行業商業活動復甦。認識到對塑膠原料的需求不斷增加後，本公司抓住機會涉足塑膠原料貿易，以開拓新的業務市場，並利用塑膠行業的市場增長。

本集團進行市場研究，以了解中國塑膠原料市場趨勢、發展及終端用戶偏好的變化。憑藉本集團銷售團隊在業內的業務網絡，本集團有能力與現有客戶維持穩固關係，同時穩步擴大客戶群。憑藉雄厚的資本儲備，本集團能以折扣價直接向供應商採購大宗塑膠原料。與直接向供應商採購較小批量的產品相比，這種成本優勢使本集團能夠為客戶提供更具競爭力的價格。該等策略性優勢使本集團的塑膠原料貿易業務得以持續增長及取得長遠成功。

電腦軟硬件及系統開發服務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三日，本集團於中國深圳成立一間合營企業(「合營企業」)。本集團間接持有合營企業51%股權。除提供電腦軟硬件及系統開發服務外，合營企業將擴展至測控設備集成以及無人機及機器人市場。此次擴張旨在增加收入並利用新的市場機會。主要目標客戶為測控設備集成商及中小型企业。董事相信，透過利用合營企業的優勢，合營企業將迅速建立市場地位及改善本集團的財務表現。

於本期間，分部收益約為1,352,000港元，較二零二三年同期約1,231,000港元增加約10%。分部溢利約為487,000港元，表示較二零二三年同期分部虧損約1,510,000港元有顯著改善。收益的增長及分部業績的改善已開始對本集團的整體業務表現作出有意義的貢獻。

業務前景

香港及中國的經濟預期於二零二五年繼續緩慢復甦，但受地緣政治因素影響，前景仍極不明朗。在經濟前景明朗前，企業投資／業務擴張及個人消費的風險偏好預計短期內仍會偏向保守。

面對不明朗的全球環境，本集團繼續專注於維持彈性及持續增長。本集團將繼續採取穩健及靈活的市場策略，擴大客戶群及服務渠道。本集團深明所面對的財務及營運風險，因此進一步加強信貸控制政策。本集團將繼續實施審慎的營運資金及現金流管理，以確保短期及長期營運持續暢順。本集團亦將透過發展其他商機，致力實現收入來源多元化。

主要投資及重大收購及／或出售

本期間，本集團概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亦無任何重大收購及／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計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確保其僱員薪酬按現行人力市場狀況、個人表現、資歷、經驗及薪酬政策釐定，並定期檢討其薪酬政策。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28名僱員，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僱員薪酬按市場慣例釐定，僱員福利包括醫療保障、保險計劃、退休福利計劃、酌情花紅及僱員購股權計劃。於本期間，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為約5,761,000港元，而二零二三年同期則為約5,016,000港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無)。

中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本期間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無)。

企業管治守則及其他資料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於達致及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因為董事會認為，良好有效的企業管治常規對取得及維持本公司股東及其他利益相關人士的信任尤其關鍵，同時對於促進問責性及透明度至關重要，從而持續本集團的成功及為本公司股東創造長遠價值。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及守則條文。除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外，於本期間，本公司已全面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職責的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

由於張三貨先生擔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主席**」)兼行政總裁(「**行政總裁**」)，其獲委任為主席兼行政總裁偏離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職務均由張三貨先生擔任，彼於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知識。本公司相信，此架構有益於鞏固及貫徹執行領導力，令本公司能夠有效及高效地制定及實施策略。在董事會及其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監督下，有平衡機制使本公司股東之利益能充分公平地反映。本公司認為並無迫切需要更改此架構。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本公司股東通過之普通決議案採納購股權計劃(「計劃」)，藉以給予董事、合資格僱員或任何對本集團已作出或可能作出貢獻之人士提供獎勵或回報。計劃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五日通過之普通決議案修訂，董事認為計劃之修訂符合上市規則第17.04(1)條。有關計劃修訂之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六日之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五日之公佈。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本期間期初)，本公司有132,670,173份購股權可根據計劃授出。計劃於採納日期第十個週年日(即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屆滿，其後不得進一步授出購股權，惟計劃的條文將就於其屆滿或終止前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任何購股權仍具十足效力及效用。因此，於本期間期初及期末，概無根據計劃進一步授出購股權。

所授出購股權須於授出日期21日內，支付每份購股權1港元而予以接納。購股權可於董事會通知之計劃的各有效期間隨時根據計劃之條款行使，該期間不得遲於授出日期10年。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二日之公佈所披露，已根據計劃按行使價每股0.46港元授予若干承授人(包括董事)80,140,000份購股權。行使價每股0.46港元為以下之最高者：(i)於授出日期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之收市價每股0.45港元；(ii)於緊接授出日期前5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之平均收市價約每股0.46港元；及(iii)面值每股0.10港元。

除非獲得本公司股東批准，否則於任何12個月期間於行使授予每一位合資格參與者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之1%。

認購價將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惟不應低於以下各項中最高者：

- (1) 於要約日期(必須為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股份在聯交所之收市價；

- (2) 於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股份在聯交所之平均收市價；及
- (3) 股份於要約日期之面值。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正式通過普通決議案，批准(其中包括)更新計劃項下的計劃授權限額。於更新計劃授權限額後及於計劃屆滿前，本公司可授出賦予其持有人權利認購最多達132,670,173股股份之購股權，相當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數目約10%。有關更新計劃授權限額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九日之通函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之公佈。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一套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項下規定標準之操守守則。本公司已對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本期間均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及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第A.3段，董事被禁止於本公司財務業績刊發之任何日子及於緊接業績刊發日期前30日期間內買賣任何本公司證券。

本公司亦已就可能擁有本公司未經公佈之股價敏感資料之僱員進行證券交易制定不遜於標準守則所載條款之明文指引(「**僱員明文指引**」)。

據董事會所悉，於本期間僱員並無違反僱員明文指引的事件。

競爭權益

董事確認，於本期間及直至本公佈日期，概無本公司控股股東或董事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在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本集團業務除外)中擁有且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予以披露的權益。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公開可得資料及於本公佈日期就董事所知，於本期間及直至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已維持上市規則規定的股份最低公眾持股量。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蘇漢章先生(委員會主席)、周春生先生及田宏先生組成。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列出董事會採納的審核委員會權力及權責範圍。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企業管治職能已納入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監督本公司與外聘核數師之關係並審閱財務資料及申報程序、內部監控程序、風險管理制度、審核計劃以及可使本公司僱員可以私密方式關注本公司財務申報、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之可能不當行為之安排。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認為該等報表乃根據適用之會計準則、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及上市規則編製，惟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及直至本公佈日期，本公司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後續事項。

刊登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公佈分別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irasia.com/listco/hk/pine)刊登。載有上市規則規定之所有資料之本公司本期間中期報告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分別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登。

承董事會命
松景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三貨

香港，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張三貨先生及安娟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蘇漢章先生、周春生先生及田宏先生。